附件3：

春夏火灾防控消防安全承诺书

我单位（单位名称）： ）已按照省、市消防安全委员会《2018年春夏火灾防控工作方案》要求，全面进行了自查，现就消防安全工作作出如下承诺：

1、严格遵守消防法律法规，主动落实消防安全主体责任，落实各级、各岗位消防安全职责，制定完善并严格落实各项消防安全制度和操作规程。

2、加强对员工的消防安全教育培训，春夏火灾防控期间，至少组织开展一次全员消防安全培训，让每一名员工熟悉本岗位的火灾危险性、懂防火的基本措施，懂灭火的基本方法和会报火警、会扑救初起火灾、会组织疏散逃生自救。

3、加强防火检查、巡查制度落实，对单位重点防火部位，实行重点监护，加强消防安全巡查，做到“定人、定岗、定责”，及时发现并消除火灾隐患。

4、保障疏散通道、安全出口、消防车道畅通，保证防火间距、防火分区符合消防技术标准。不占用防火间距，不占用、堵塞、封闭疏散通道、安全出口、消防车通道，不违规在门窗设置影响逃生和灭火救援的障碍物。

5、按照规定配置消防设施、器材，并与有资质的消防设施维保单位签订维保协议。春夏火灾防控期间，至少组织对本单位消防设施、器材进行一次全面维护保养，确保消防设施、器材完好有效。

6、制定切实可行的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，春夏火灾防控期间，至少组织开展一次全员应急疏散演练。

7、结合单位实际，强化针对性安全防范措施，严格用火、用电、用油、用气的安全管理，杜绝违章动火、擅自拉接临时电线的情况，严防火灾事故发生。

我单位将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》和《江苏省消防条例》等相关消防法律要求做好春夏火灾防控工作，若有违反，我单位将自觉承担相关法律责任，切实做到安全自查、隐患自除、责任自负，主动接受监督。（单位法定代表人将上述内容抄写至横线处）

 ：

（单位公章）

承诺人（法人代表）： 承诺时间：

注：此承诺书一式2份，由单位负责人填写并加盖公章，1份单位留存，1份报当地公安消防部门。